



105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 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 性別平等創新獎

「營造友善同志環境」

報告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

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

- 一、憲法對於平等權與人格尊嚴之保障。
- 二、就業服務法、性別工作平等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，突破男女性別二元區分，提升對多元性別者之權益保障。
- 三、行政院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〉人口、婚姻與家庭篇：
 - (一)尊重性別多元，落實性別正義。
 - (二)保障多元家庭，促進性別人權。

臺北市政府推動同志權益保障歷程簡介

89年
獨步全國，
編列公務預
算辦理同志
公民活動

奠基
時期

99年
函頒臺北
市政府營
造友善同
志環境實
施計畫

100年
全國唯一，
定期召開
同志業務
聯繫會報

103年
首創地方
政府先例，
成立臺北
市性別平
等辦公室

創新
時期

104-105年
強化與本市
女性權益促
進委員會整
合，推行友
善同志權益
措施

尊重性別多元
保障多元家庭

未來
願景

將性別觀點融入業務程度

兩個全國唯一，創設同志業務聯繫會報與性別平等辦公室，深入且廣泛地將多元性別觀點融入市政業務

- 一、邀請性別友善之倡議團體與會。
- 二、104年修訂實施計畫，原定每年召開2次增加為每年召開3次。
- 三、集中針對多元性別議題及措施，深入溝通與研議，提升公私部門合作機會與深度。



- 一、103年3月7日婦女節前夕成立，整合規畫全市性別平等政策。
- 二、藉由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提供更多元的諮詢及建議。
- 三、將性別觀點積極融入各局處業務。



開發及運用資源情形

運用專家資源 發揮諮詢功能

同志業務聯繫會報

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

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加強府際合作 提升區域整合

跨縣市
同性伴侶註記

製發同性伴侶卡

善用民間經驗 公私協力合作

跨越你我-性別友善戶政手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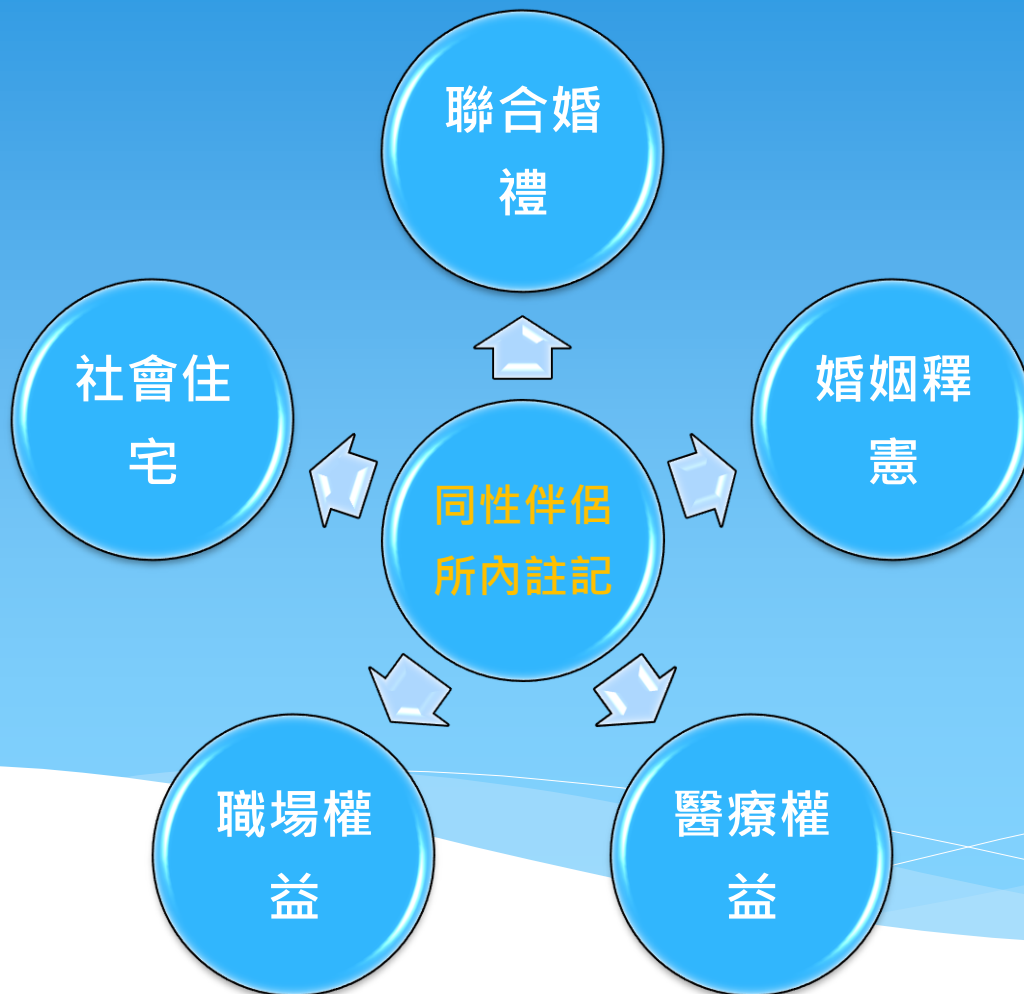
性別友善廁所

同志公民活動

衛生醫療院所督導
考核列入相關指標

創意性

全面擴張同性伴侶註記可以創造的實質服務效益



創意性

同性伴侶所內註記

問題：身分權益保障法制化前，如何實質保障同性伴侶權益？



創新作為

- (一) 104年6月開辦同性伴侶註記，並製發公文證明。
- (二) 首創跨縣市註記服務，自105年起陸續提供高雄市、臺中市、臺南市、彰化縣等跨縣市註記作業。
- (三) 105年底規劃全面提供跨縣市註記者，發放同性伴侶證。



具體成效

- 迄105年11月，共有272對辦理註記，其中男性伴侶45對，女性伴侶227對。
- 其中跨縣市註記者共12對。

創意性

同性伴侶參加聯合婚禮

意義

- 正視家庭與社會多元化發展之現況與趨勢，落實憲法及兩公約、CEDAW相關人權保障方向。

創全國之先

- 104年開放同性伴侶參加非隔離式平等之聯合婚禮。
- 105年持續辦理。

具體成效

- 柯P市長證婚，創造媒體注目焦點，大幅提升多元家庭現況及婚姻平權議題之能見度。
- 104年計10對、105年計2對同性伴侶參加。



創意性

同性婚姻登記聲請釋憲

問題：現行法令限制婚姻採一男一女之結合，是否違反我國憲法保障人民之自由權及平等權？

積極作為：本府104年7月24日報請內政部層轉，經行政院104年11月4日併附法務部研析意見，函轉司法院解釋。

我是有婚姻的人，如果相愛的人不能正式在一起，這涉及到一個人根本的價值與信仰，這是一種傷害。

——大法官提名人黃昭元

關於性別平等，本於憲法保障的婚姻自由，本人支持同性婚姻，並且基於人性尊嚴，本人絕對維護任何人，對其性傾向之認同。

司法院大法官提名人詹森林

●黃瑞明（大法官被提名人）

同性戀婚姻不涉及公共秩序和利益問題，支持同性婚與異性婚平等。

創意性

落實同性伴侶醫療權益

Q：如何落實同性伴侶醫療權益



提供關係人證明

- 一、同性伴侶所內註記
- 二、製發註記公文及同性伴侶卡。



 同性伴侶證		當事人照片	
證號：北市	戶字第		號
姓名：			
統一編號：			
伴侶：			
統一編號：			
註記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			



督導醫療院所落實執行

- 一、「醫療機構可據此做為病患關係人之佐證」等事項，已列入本府衛生局今年度督導考核醫療院所輔導項目之一。
- 二、105年已於實地督導考核時予醫療機構相關指導，目前督考作業由本府衛生局執行中。



積極爭取

醫療同意書加註同性伴侶得以關係人身分簽署文件字樣。

衛福部已初步同意並著手修正中，預計於今年底完成後發函週知。

問題

- 同性伴侶員工職場權益保障不足

家庭照顧假

- 104年12月由本府人事處核定認可同性伴侶得申請家庭照顧假，對於本府同性伴侶家庭權益之促進具有重要意義。

喪假

- 適用勞工請假規則之臨時員工，因優於勞動基準法令，105年4月7日發函允其核給喪假。
- 適用或準用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者，受限於民法親屬關係之認定，依銓敘部函釋，尚不得請喪假。

突破障礙

- 105年9月30日函請考試院及行政院層轉司法院釋憲，以積極爭取本府多元性別員工同等權益。

影響程度及具體績效

團體及專家學者 有效雙向回饋

- 共召開13次同志業務聯繫會報。
- 透過會報平台功能，獲得團體及專家意見回饋。
- 政策及措施持續對話、滾動修正。

公私合作，擴大 推廣社會教育

- 自89年起共辦理16屆同志公民活動，參與人次共計7萬5千餘人。
- 自104年起積極與民間團體合作，辦理校園甦醒日粉紅點活動、國際酷兒影展、彩虹路跑。

創造媒體效益， 宣導性別平等

- 104年同性伴侶參加聯合婚禮。
- 105年市府首度升彩虹旗。



有限條件，創 造無限可能

- 中央法制化前，在地方政府權限下，積極落實平等權及人格尊嚴保障。
- 結合戶政、職場、醫療、教育文化及住宅各層面，推動實質權益保障措施。

結語

- 一. 多元發展社會中，多元性別為性別平權議題中重要一環。
- 二. 藉由推動各項營造友善同志作為，更多的市民才有機會在生活中感受真正的性別友善，落實尊重多元性別平等之城市願景。



簡報結束
敬請指教


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